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征收土地预公告

乐中府公〔2025〕18号

因公共利益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府于2024年8月22日发布了乐山市苏稽片区玉城路(老泉路至子瞻路)道路新建工程、苏稽片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的公告即《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征收土地预公告》(乐中府公〔2024〕22号)。在该项目土地组卷报批过程中，由于项目建设的需要，我府对该项目用地范围、土地分类进行了调整，拟重新发布征收土地预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本次拟征收土地位于苏稽镇卫东村6组，双江村2、3、4、5、7组及村集体范围内，范围见《拟征收土地范围示意图》(详见附件)，拟征收土地的权属、面积等以土地现状调查面积为准。

二、征收目的

本次拟征收土地目的为乐山市苏稽片区玉城路(老泉路至子瞻路)道路新建工程、苏稽片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拟用于乐山市市中区2025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

《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第一款第五项规定可以征收集体所有土地的情形：“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的成片开发建设需要用地的”。

三、土地现状调查的安排

本公告发布后，我区将组织苏稽镇人民政府开展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等工作。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内容包括：拟征收土地的位置、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权属、种类和数量等情况。拟征收土地范围内的土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应予以配合并对调查结果进行确认。

四、公告方式

本公告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在拟征收土地所在的苏稽镇、卫东村 6 组、双江村 2、3、4、5、7 组范围内，采用苏稽镇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栏张贴、村务公开栏张贴发布，并同步在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网址：<http://www.lsszq.gov.cn/>）发布。

公告时间结束后，本公告将在四川省征地信息公开平台（网址：<http://202.61.89.138/zd/zdplatform/Index.html>）主动公开。

五、公告期限

本公告公告时间为 11 个工作日，自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止。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征收

土地預告》(樂中府公〔2024〕22號)同時廢止。

六、其他事項

自本公告發布之日起，任何單位和個人不得在擬征收土地範圍內搶栽搶建；違反規定搶栽搶建的，對搶栽搶建部分不予補償。

本次擬征收土地社會穩定風險評估由樂山市市中區人民政府作為評估主體，組織實施相關工作，請擬征收土地的農村集體經濟組織及其成員、村民委員會和其他利害關係人積極參與。

聯繫單位：樂山市市中區自然資源局，聯繫人：土地房屋征收股，聯繫方式：2430533。

特此公告。

附件：擬征收土地範圍示意圖

樂山市市中區人民政府

2025年7月1日

附件

拟征收土地范围示意图

